

LGT 皇家銀行

(香港) 分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財務資料披露報表(未經審計)

LGT 皇家銀行（香港）分行

A 部分－香港分行資料

I 損益帳資料

(以港幣千元列示)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利息收入		474,188		164,058
利息開支		(278,226)		(74,561)
其他經營收入				
來自非港元貨幣交易的收益減虧損		107,499		52,523
來自持有作交易用途的證券的收益減虧損		99,866		35,332
來自其他交易活動的收益減虧損		48,130		21,411
費用及佣金收入淨額				
費用及佣金收入	849,419		676,187	
費用及佣金開支	(157,038)	692,381	(83,290)	592,897
其他		160,401		112,794
經營收入		1,304,239		904,454
經營開支				
員工及租金開支	(978,125)		(649,478)	
其他開支	(412,936)	(1,391,061)	(252,059)	(901,537)
為應收款項而提撥的準備金		(13,331)		(841)
出售有形固定資產的虧損		(13)		-
除稅前(虧損)/利潤		(100,166)		2,076
稅項收入/(開支)		14,057		(487)
除稅後(虧損)/利潤		(86,109)		1,589

LGT皇家銀行香港分行(“LGT香港”)的總經營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44%至13.04 億港元。這是由於淨利息收入及來自交易活動產生的淨收益的自然增長，以及基於收購荷蘭銀行的香港私人銀行業務而產生的增長。

在自然增長和收購相關業務擴張帶動下，總經營開支較去年同期上升54%至13.91 億港元。

LGT 皇家銀行（香港）分行

II 資產負債表資料

(以港幣千元列示)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資產		
存放於外匯基金款項	1,270,747	1,033,080
現金及銀行結餘	4,236,100	3,958,473
距離合約到期日超逾 1 個月但不超逾 12 個月的銀行存款	-	312,476
存放於海外辦事處的款項	18,572,697	21,398,559
投資證券	4,858,599	4,755,193
貸款及應收款項	23,187,143	19,307,672
固定資產	20,926	22,672
無形資產	1,408,728	1,354,090
資產總額	53,554,940	52,142,215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46,625	169,855
客戶存款		
活期存款及往來帳戶	10,672,373	15,046,456
定期、短期通知及通知存款	23,549,366	19,329,204
結欠海外辦事處的款項	18,511,189	16,993,766
其他負債	775,387	602,934
負債總額	53,554,940	52,142,215

LGT皇家銀行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完成收購荷蘭銀行其在香港、新加坡和迪拜的私人銀行業務。LGT香港的財務信息已包括從荷蘭銀行香港轉移的資產為84.25億港元，負債為179.20億港元。

LGT 皇家銀行（香港）分行

III 資產負債表附加資料

(以港幣千元列示)

(1)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對客戶的貸款及放款	21,861,914	18,101,700
對銀行的貸款及放款	876,947	707,828
應計利息及其他帳戶	467,354	510,018
為應收款項而提撥的準備金		
綜合評估	<u>(19,072)</u>	<u>(11,874)</u>
	<u>23,187,143</u>	<u>19,307,672</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總行沒有為分行就貸款及放款或其他風險承擔而提撥準備金。

(2) 客戶貸款總額按行業劃分的明細表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貸款結餘	以抵押品 彌償之結餘	貸款結餘	以抵押品 彌償之結餘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放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1,190,338	1,190,277	1,257,862	1,257,025
金融企業				
個人	17,000	17,000	-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5,142,910	5,141,193	3,834,777	3,825,382
其他	15,511,666	15,491,057	13,009,061	12,941,904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及放款	<u>21,861,914</u>	<u>21,839,527</u>	<u>18,101,700</u>	<u>18,024,311</u>

(3) 按主要國家劃分的對客戶貸款及放款的毛額，以下國家佔客戶貸款總額不少於10%：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英屬處女群島	7,712,426
中國	2,680,858
香港	<u>7,946,251</u>
	<u>18,339,535</u>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英屬處女群島	5,531,627
中國	2,049,667
香港	6,928,446
	<u>14,509,740</u>

上述按地域分類之分析乃根據貸款人之所在地及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第98條，計入風險轉移因素後劃分。若貸款之擔保人所處國家有異於該交易對手，則產生風險轉移。

(4) 減值貸款及放款是個別具有客觀減值證據的貸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減值貸款及放款。

(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逾期貸款及放款。

(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經收回資產及對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經重組貸款及放款。

(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其他逾期資產。

LGT 皇家銀行 (香港) 分行

IV 國際債權

(以港幣千元列示)

下表顯示佔國際債權總額不少於10%的個別國家或地區之債權及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第98條，計入風險轉移因素後劃分。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私營機構		總數
			非銀行 金融機構	非金融 私營機構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發達國家	25,230,170	4,308,839	778,716	999,017	31,316,742
內含					
-列支敦士登	23,160,117	-	2,406	17,117	23,179,640
-美國	695,926	4,308,752	391,403	371,279	5,767,360
離岸中心	2,581,818	-	218,304	3,882,226	6,682,348
內含					
-香港	2,579,903	-	57,350	2,366,451	5,003,704
發展中的亞太區國家	1,697,745	5,854	401,304	5,647,320	7,752,223
內含					
-中國	1,016,841	-	358,313	4,879,235	6,254,389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私營機構		總數
			非銀行 金融機構	非金融 私營機構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發達國家	28,305,698	4,321,949	851,977	759,138	34,238,762
內含					
-列支敦士登	25,963,419	-	1,648	11,958	25,977,025
-美國	742,717	4,321,544	561,642	238,949	5,864,852
離岸中心	1,672,420	34,651	163,687	4,240,373	6,111,131

LGT 皇家銀行（香港）分行

V 內地活動

(以港幣千元列示)

對內地非銀行類客戶風險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	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	總額
交易對手類型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擁有的企業及其子公司 和合資企業	23,967	-	23,967
中國公民居住在中國大陸或在中國境內設立 之企業及其子公司和合資企業	1,284,548	18,908	1,303,456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 被認定為內地非銀行類客戶風險	803,922	45	803,967
總額	2,112,437	18,953	2,131,390
已扣減準備金的資產總額	53,554,940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與總資產的比例	3.94%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	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	總額
交易對手類型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擁有的企業及其子公司 和合資企業	22,982	-	22,982
中國公民居住在中國大陸或在中國境內設立 之企業及其子公司和合資企業	844,248	17,588	861,836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 被認定為內地非銀行類客戶風險	657,882	1,082	658,964
總額	1,525,112	18,670	1,543,782
已扣減準備金的資產總額	52,142,215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與總資產的比例	2.92%		

LGT 皇家銀行（香港）分行

VI 貨幣風險

(以港幣千元列示)

	美元	歐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貨資產	26,959,462	4,593,227
現貨負債	(26,958,139)	(4,585,112)
遠期買入	7,048,034	1,948,663
遠期賣出	(7,032,681)	(1,955,134)
期權淨持倉量	-	-
長倉(或短倉)淨持倉量	<u>16,676</u>	<u>1,644</u>

	美元	歐元	人民幣	澳元	日元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現貨資產	26,859,707	4,340,079	641,675	1,574,075	2,241,059
現貨負債	(26,864,101)	(4,339,417)	(643,487)	(1,574,907)	(2,240,907)
遠期買入	12,808,454	3,257,077	411,214	616,969	3,458,301
遠期賣出	(12,798,699)	(3,256,282)	(410,977)	(618,568)	(3,457,869)
期權淨持倉量	-	-	-	-	-
長倉(或短倉)淨持倉量	<u>5,361</u>	<u>1,457</u>	<u>(1,575)</u>	<u>(2,431)</u>	<u>584</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及歐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美元，歐元，人民幣，澳元及日元）佔所有非港元貨幣的總淨持倉量的10%或以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結構性淨持倉量。

期權淨持倉量乃根據期權合約之「得爾塔加權持倉」為基礎計算。

LGT 皇家銀行（香港）分行

VII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以港幣千元列示，比率除外)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或然負債及承諾		
合約數額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144,348	129,300
交易關聯或有項目	116,210	114,008
其他承諾	23,258,061	23,853,549

合約數額是指合約額全數被動用但客戶不履約時需要承擔的風險數額。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衍生工具		
合約或名義數額		
匯率合約	25,045,706	39,116,986
利率合約	672,815	670,899
股份權益合約	7,918,252	6,402,526
其他	1,128,174	1,610,415
	34,764,947	47,800,826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公平價值資產	公平價值負債	公平價值資產	公平價值負債
匯率合約	171,273	167,937	272,667	265,200
利率合約	1,885	1,614	1,931	1,649
股份權益合約	116,853	116,853	96,245	96,245
其他	9,537	9,520	12,106	12,062
	299,548	295,924	382,949	375,156

至於衍生工具方面，此等工具的合約金額反映於結算日未完成的交易量，而並不代表所承受風險的金額。

衍生工具之合約金額及公平價值乃根據總額基準及沒有經雙邊淨額結算安排而產生之抵銷去作出披露。

LGT 皇家銀行（香港）分行

VIII 流動性資料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政期內的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	56.64%	64.12%

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是本分行按期內有關報告期呈交的流動性狀況申報表所報告的每個公曆月的流動性維持比率的平均值的算術平均數。

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方法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本分行無論在任何幣值都不能履行對客戶、債權人或投資者的財務承諾。風險管理均實施於總行及分行層面，總行要求分行管理其資產、負債及承諾的流動性結構而達到現金流的平行及履行資金債務。

流動性和資金的管理主要在本地分行進行，以確保符合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所定下的政策及風險限額。

本分行維持適當的高質數的流動性資產，以滿足緊急的資金需求。本分行的資金來源包括客戶存款和集團間借款。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查按月客戶存款集中度和貸款增長，以防止過度的流動性壓力。每月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還會審查所有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以評估潛在的流動性要求。

本分行計算流動性相關的監管比率及每日的走向作為流動性的管理。

流動性風險管理始於分行層面而擴展至全球，總行庫務部會定期審查流動性資金，以維持廣泛而多樣化的幣值、地域、供應商、產品及條件。

總體而言，本分行根據由香港金管局發出列明於監管政策手冊中規定的要求(LM2-穩健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系統及管控措施)而建立了內部管理系統和程序並嚴格執行。

LGT 皇家銀行（香港）分行

IX 業務收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LGT皇家銀行同意收購荷蘭銀行於香港、新加坡和迪拜的私人銀行業務。本次交易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完成。從荷蘭銀行收購的私人銀行業務，其業績表現自二零一七年五月起反映於LGT皇家銀行的財務報表。

LGT

香港支付的交易現金代價為13.43億港元，作為無形資產。其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上的金額代表已考慮遞延稅項1.11億港元及攤銷金額0.45億港元後的餘額。

LGT 香港獲得現金94.95億港元，為從荷蘭銀行香港轉移的資產和負債之差異。

X 會計基準

自二零一七年起，LGT 香港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而不是列支敦士登的通用認可會計原則（“GAAP”）。若干比較數字已重申，以符合此變更。

LGT 皇家銀行（香港）分行

B 部分：集團資料(綜合基準)

(以瑞士法郎千元列示，比率除外)

LGT Group 的主要財務資料(綜合基準):

I 資本及資本充足比率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本充足比率	20.2%	20.1%
股東資金	3,643,430	3,313,873

LGT Group 的風險資本比率是按照歐洲共同體及列支敦士登政府的法例所執行，計算方式依從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指引(資本協定III)。

II 其他財務資料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總額	35,752,449	34,239,235
負債總額	32,109,019	30,925,362
貸款及放款總計	17,447,494	19,150,659
客戶存款總計	27,065,323	25,492,928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除稅前利潤	255,256	219,844